证券代码:300603　　证券简称:立昂技术　　公告编号:2026-056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立昂技术	股票代码	30060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路	朱沛如	
电话	0991-3708335	0991-5300603	
办公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燕山街 518 号(中国(新疆)自由贸易试验区)	新疆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燕山街 518 号(中国(新疆)自由贸易试验区)	
电子信箱	zd@leon.top	zhupeiru@leon.top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58,814,568.99	375,697,316.91	-4.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8,919,277.71	-59,698,406.24	18.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3,190,599.13	-60,251,967.19	11.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7,543,131.66	-16,982,876.34	-297.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3	15.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3	15.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6%	-4.16%	0.3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021,330,141.36	2,122,896,064.88	-4.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43,008,244.65	1,292,096,555.98	-3.8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17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刚	境内自然人	19.58%	91,024,739	68,268,554	质押	43,100,000
葛良娣	境内自然人	5.02%	23,351,290	20,931,517	不适用	0
钱叔峰	境内自然人	1.13%	5,265,965	0	质押	5,000,000
					冻结	5,265,965
王玉	境内自然人	0.88%	4,100,000	0	不适用	0
葛英霞	境内自然人	0.77%	3,600,500	0	不适用	0
上海九益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九益稳健成长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2%	2,419,167	0	不适用	0
#张嫦云	境内自然人	0.49%	2,295,500	0	不适用	0
王欢	境内自然人	0.34%	1,587,400	0	不适用	0
刘彩霞	境内自然人	0.34%	1,565,400	0	不适用	0
苗维卿	境内自然人	0.26%	1,20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张嫦云持有公司 2,295,500 股股份，均通过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全资子公司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私募基金事项

公司全资子公司立昂云数据（四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云数据”）作为有限合伙人与普通合伙人北京星连荣基私募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星连”）以及其他有限合伙人共同签署《深圳星连荣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并与北京星连签署了《深圳星连荣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之补充协议》，拟以自有资金投资深圳星连荣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深圳星连”），该基金投资标的为北京生数科技有限公司。深圳星连基金目标募集规模为 21,201 万元人民币，四川云数据以自有资金 2,120 万元人民币出资，出资比例为 9.9995%。深圳星连 2026 年 2 月 12 日完成基金备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2 月 11 日和 2026 年 2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私募基金的公告》《关于全资子公司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私募基金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300603　　股票简称:立昂技术　　编号:2026-054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立昂技术”)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8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

2、本次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在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燕山街 518 号立昂技术 9 楼会议室采取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其中，董事葛良娣女士、独立董事钱学宁先生、熊希哲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子璇召集并主持，副总裁李刚业、战略投资总监宋历丽、运营总监邓娟列席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为有效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编制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将于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股东和员工之间的利益共享机制，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的竞争力，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了《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关联董事周路先生、王义先生、何莹女士审议本议案时已回避表决，亦未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通过职工代表大会充分征求员工意见，并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规范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工作，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关联董事周路先生、王义先生、何莹女士审议本议案时已回避表决，亦未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5、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顺利进行，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一）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设立、变更和终止;

（二）授权董事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和提前终止作出决定;

（三）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股票的锁定和解锁的全部事宜;

（四）授权董事会对《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作出解释;

（五）授权董事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内参与公司配股等再融资事宜作出决定;

（六）授权董事会变更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及确定标准;

（七）授权董事会决定及变更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方式与方法;

（八）授权董事会签署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合同及相关协议文件;

（九）若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调整，授权董事会根据调整情况对本员工持股计划进行相应修改和完善;

（十）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之日内有效。

关联董事周路先生、王义先生、何莹女士审议本议案时已回避表决，亦未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相关议案涉及股东会职权，需提请股东会审议。公司定于 2026 年 9 月 1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决议;

3、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7 日

证券代码:300603　　股票简称:立昂技术　　编号:2026-057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2022 年 11 月 10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了《关于同意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808 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向 17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07,380,499 股，面值为每股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8.82 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47,096,001.18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38,096,623.81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08,999,377.37 元。

2023 年 2 月 20 日从保荐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指定账户存入公司募集账户人民币 916,978,348.34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9,683,743.77 元，加上自有资金划入的承销保荐费增值税 1,704,772.8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908,999,377.37 元。

上述募集资金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于 2023 年 2 月 22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23]第 ZA10115 号验资报告。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2026 年上半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计使用金额
一、2023 年 2 月收到募集资金金额	916,978,348.34
减:支付发行费用（注 1）	9,683,743.77
加:自有资金划入的承销保荐费增值税（注 1）	1,704,772.80
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908,999,377.37
加:利息收入	9,158,887.30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	28,590,773.87
减:对募集资金项目投入	563,323,225.75
减:手续费支出	2,282.09
减:补充流动资金	272,699,000.00
减: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划出	690,000,000.00
加: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回	690,000,000.00
加: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	5,810,056.52
加: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注 1）	377,358.50
三、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专户余额	59,730,397.98

2、2026 年上半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单位:元

项目	2026年上半年使用金额
一、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专户余额	59,730,397.98
加:利息收入	40,894.76
减:对募集资金项目投入	59,353,024.98
减:手续费支出	32.50
减:支付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377,358.50
减: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40,876.76
二、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专户余额（注 2）	0.00

注 1:此次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947,096,001.18 元，扣除发行承销保荐费、律师费、会计师费及其他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38,096,623.81 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08,999,377.37 元。上述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947,096,001.18 元在扣除公司承销保荐费用 30,117,652.84 元（含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1,704,772.80 元）后，于 2023 年 2 月 20 日从保荐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指定账户存入公司募集账户 916,978,348.34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此次扣除的发行费用 9,683,743.77 元中，已支付 9,306,385.27 元，应付未付发行费用为 377,358.50（不含增值税）。

注 2: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将剩余募集资金按规定用途全部使用完毕，专户余额为零，公司已办理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修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25 年 10 月修订）。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2023 年 2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立昂云数据（四川）有限公司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新疆天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依巴克区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市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签订的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且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日	初始存放金额	账户余额（元）	账户状态	备注
新疆天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友好路支行	802070912010109227050	2023/2/20	216,978,348.34	0.00	已注销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市新医路支行	107094665138	2023/2/20	200,000,000.00	0.00	已注销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南湖路支行	8113701012100185679	2023/2/20	300,000,000.00	0.00	已注销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512010100101287059	2023/2/20	200,000,000.00	0.00	已注销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天府大道支行	126678807580			0.00	已注销	立昂云数据（四川）有限公司
合计			916,978,348.34	0.00		

注:2026 年 3 月 9 日，公司已将剩余募集资金按规定用途全部使用完毕，专户余额为零，公司已办理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

三、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募集说明书（注册稿）》中披露的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计划，以及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此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投资用于立昂云数据（成都简阳）一号基地一期建设项目（Ⅰ期）以及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23 年 2 月 24 日，公司利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 30,683,939.16 元。经公司 2023 年 3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人民币 28,590,773.87 元。

上述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3]第 ZA10301 号《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鉴证报告》。

在募投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基于实际情况，公司全资子公司立昂云数据（四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云数据”）作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在实施过程中支付的项目相关人员工资、奖金等薪酬费用、项目人员日常差旅费、办公费等部分费用以及每月社保费用的汇缴及各项税费的缴纳根据《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规定需通过四川云数据基本存款账户、银行托收等方式进行，需要以自有资金先行垫付。公司存在以自有资金先行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后续再由募集资金专户等额划转资金至公司基本存款账户或一般存款账户进行置换的实际需求。

2025 年 9 月 8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自有资金先行支付募投项目所需部分资金，后续定期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即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相关存款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2025 年度前述等额置换资金为人民币 2,339,151.36 元，2026 年半年度等额置换资金为人民币 173,632.17 元。

(四)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6 年 3 月 9 日，公司已将上述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用于立昂云数据（成都简阳）一号基地一期建设项目（Ⅰ期），并将账户余额（系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后银行季度结息产生的利息收入并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共计 40,876.76 元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节余募集资金金额（包括利息收入）低于 500 万元且低于该项目募集资金净额的 5%，可以豁免履行相应审议程序。鉴于公司募集资金已按规定用途使用完毕，且专户余额为 40,876.76 元，公司豁免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公司已于 2026 年 3 月 9 日办理完成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0 日发布的《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改变。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披露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的情形。

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7 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908,999,377.37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9,353,024.9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23,966,024.6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立昂云数据（成都简阳）一号基地一期建设项目（Ⅰ期）	否	700,068,600.00	636,300,377.37	59,353,024.98	651,267,024.60	102.35	尚未完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立昂云数据（成都简阳）一号基地一期建设项目（Ⅱ期）	否	614,116,400.00								
补充流动资金	否	563,222,100.00	272,699,000.00		272,699,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877,407,100.00	908,999,377.37	59,353,024.98	923,966,024.6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立昂云数据（成都简阳）一号基地一期建设项目（Ⅰ期）项目划建设周期为 12 个月，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受募集资金到账时间，募投项目实施地周边建设环境的影响，项目相关施工作业受到一定程度限制，减缓了该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使得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进度与原计划投资进度存在一定差异。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将该项目建设周期延长至 18 个月。 立昂云数据（成都简阳）一号基地一期建设项目（Ⅰ期）进入试运营阶段后，鉴于立昂云数据（成都简阳）一号基地一期建设项目（Ⅰ期）为客户提供定制化服务，机柜需要根据客户需求提供定制化安装，无法一次性安装到位，为充分保障资金使用效率，本着降低成本的原则，公司审慎决定对募投项目进行延期，根据客户定制化需求逐步安装，逐步投入募集资金。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将该项目建设周期延长至 24 个月。 立昂云数据（成都简阳）一号基地一期建设项目（Ⅰ期）已完成主要土建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及辅助配套功能楼建设，并已正式进入试运营阶段。目前，已上架运营的业务拓展态势良好，公司已与部分客户签订正式合同及意向协议。鉴于立昂云数据（成都简阳）一号基地一期建设项目（Ⅰ期）为客户提供定制化服务，机柜需要根据客户需求提供定制化采购和安装。近年来，AI 技术快速发展，大模型的推理与训练对算力的要求日益提高，为契合市场动态变化以及公司战略规划，公司正与定制化客户就技术指标进行协商洽谈，因此，相关定制化客户的机柜尚未一次性采购并安装到位。鉴于上述原因，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同意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募投项目“立昂云数据（成都简阳）一号基地一期建设项目（Ⅰ期）”进行延期。项目建设周期由 24 个月延长至 36 个月。 立昂云数据(成都简阳)一号基地一期建设项目(Ⅰ期)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项目仍在建设中，暂未全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此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此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此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此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三、(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此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此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详见《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三、(八)募集资金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此情况									

注:募集资金总额 94,709.6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保荐及承销费用不含增值税）的募集净额为 90,899.94 万元，其中 63,630.04 万元用于立昂云数据(成都简阳)一号基地一期建设项目(Ⅰ期)，27,269.9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立昂云数据(成都简阳)一号基地一期建设项目(Ⅰ期)共投入募集资金 65,126.71 万元，实际投入金额较承诺投入额 63,630.04 万元多出 1,496.67 万元，该差异系募集资金专户存续期间产生的利息及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 1,500.99 万元，已全部投入募投项目;手续费支出 0.23 万元;将账户余额（系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后银行季度结息产生的利息收入并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共计 4.09 万元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证券代码:300603　　股票简称:立昂技术　　编号:2026-058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对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类资产进行了清查，并进行分析和评估。现将公司 2026 年上半年度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相关规定，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概述

公司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合同资产等进行减值测试。本期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合计 1,766.30 万元，核销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合计 25.5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683.73	25.5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2.22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54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8.81	
合计	1,766.30	25.55

二、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核销资产的依据方法

（一）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	账龄组合	公司根据以前年度的实际信用损失，并考虑本年的前瞻性信息
	合并范围内部往来	
	除以上组合以外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二）合同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二、（一）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三）核销应收账款的依据及原因

本次核销坏账的原因为应收账款账龄过长且经各种渠道催收后均无法回收而核销。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公司按照依法合规、规范操作、逐笔审批、账销案存的原则进行核销。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将总计减少公司 2026 年上半年利润总额 1,766.30 万元。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资产及经营的实际情况。

公司本次核销的资产已按会计准则有关规定全额计提坏账准备，不影响公司 2026 年上半年度及以前年度的利润。本次核销资产事项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真实反映了企业财务状况，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未经审计，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最终数据以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

特此公告。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7 日

证券代码:300603　　股票简称:立昂技术　　编号:2026-059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变更相应的会计政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相关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原因和变更日期

2026 年 6 月 4 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0 号》，对“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关于货币缺乏可兑换性时的会计处理及相关披露”的内容进行进一步规范及明确。该解释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6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该解释规定的业务，企业应当根据该解释进行调整。

（二）变更前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